

## 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0413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39  
號10樓  
承辦人：陳昌郁  
電話：02-23801786  
電子郵件：kao99638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事字第1140520086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pdf檔、附件pdf檔 (A17000000J\_1144610083B\_doc5\_Attach1.pdf、  
A17000000J\_1144610083B\_doc5\_Attach2.pdf、  
A17000000J\_1144610083B\_doc5\_Attach3.pdf、  
A17000000J\_1144610083B\_doc5\_Attach4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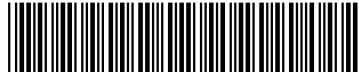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申請聘僱外國人從事家庭看護工作之專業評估被看護者  
醫療機構」業經本部於115年12月31日以勞動發事字第  
1140520086號公告修正，茲檢附公告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  
貴屬單位或會員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、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台灣失能者家庭暨看護雇主國際協會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勞動部秘書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管理組(均含附件)

電 2025/12/31 文  
交 11:20:39 檢 章

跨國勞動力事務科：114/12/31



1140412552 有附件